

審計委員會

潤泰創新於2016年6月設置審計委員會，由本公司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就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法律對於監察人之規定，於審計委員會準用之。本公司監察人亦於審計委員會設置後即卸任，目前審計委員會委員成員本公司全體獨立董事(柯順雄、張國鎮及趙義隆)擔任。2021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10次，平均出席率達93.33%。

薪資報酬委員會

潤泰創新於2011年12月經董事會決議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目前委員會成員由本公司全體獨立董事(柯順雄、張國鎮及趙義隆)組成。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

- 一、定期檢討本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二、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三、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2021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出席率為100%，相關會議資訊如下：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第4屆第2次 2021/2/4	1. 本公司2020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2. 本公司2020年度員工酬勞提撥比率。 3. 本公司2020年度年終獎金發放額度。 4. 本公司經理人2020年度年終獎金核定案。 5. 本公司董事長2020年度年終獎金核定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並經第16屆第10次董事會通過
第4屆第3次 2021/8/12	1. 本公司開發獎金承認案。 2. 2021年經理人員異動承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並經第16屆第16次董事會通過